
西吉县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一、引言

我们接受西吉县财政局的委托，对西吉县负责实施的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由承担西吉县2020-2021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的4家保险经营机构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委托评价事项作出评价。我们是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并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的原则进行的。在绩效评价中，我们实施了查阅资料、踏勘现场、检查凭证、调查问卷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

二、概况

西吉县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种植面积229.42万亩、家畜1.35万头（只），保险金额200,790.86万元。2021年保费总额3,009.82万元，其中：财政应补贴保费2,461.53万元、个人承担保费548.29万元。2021年实际拨付保费补贴资金3,072.19万元（包含2020年末结余保费补贴资金48.34万元），2021年末4家保

险机构结余财政（保费）补贴资金610.66万元。

三、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对西吉县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项目的前期调研、数据采集与资料收集、问卷调查，对项目进行定性分析、定量考核，最终绩效评分为95.16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

承保机构名称	绩效评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吉支公司	9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96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9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92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宣传力度不到位。

（二）农户参保率较低。

五、建议

（一）利用多信息平台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农险宣传效率。

（二）发挥商业保险公司的专业优势，进一步提高农户参保率。

西吉县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西吉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农业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7 日），我们接受西吉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对西吉县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场踏勘了将台堡镇、吉强镇、兴隆镇等 8 个乡镇，进行了 50 人次以上座谈，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西吉县位于宁夏南部，六盘山西麓，东界原州区、南接隆德县及甘肃静宁县、西毗甘肃会宁县、北邻中卫市海原县，总面积 3130 平方公里，现辖 4 镇 15 乡 295 个行政村 8 个居委会，常住总人口 31.6 万人，其中回族 18.6 万人，占 58.8%，是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境内有月亮山和葫芦河、清水河、祖厉河三条河流，地貌主要有葫芦河川道区、西南部黄土丘陵区 and 东北部土石山区，海拔高

度 1688-2633 米，属典型的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为 5.3℃，年平均降水量 400 毫米左右，主要集中在 7-9 月。农业生产主要以山地旱作为主，常年干旱少雨，农业生产条件极为艰苦，加之冻害冰雹等自然灾害频发，造成农业损失风险较高，加重了农民农业生产的经济负担。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中发〔2004〕1 号）以及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农业农村工作的总体布署、《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银保监会 林草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金〔2019〕102 号）及财政部《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16〕123 号）等有关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先后制定了《宁夏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宁政办发〔2010〕124 号，现已废止）、《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 号，现行有效）及《关于自治区财政对创新开展新型农业保险试点产品实施奖补的通知》（宁财（农）发〔2021〕206 号）。西吉县于 2009 年开始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范围从最初的种植业、林果业、养殖业 3 类产业，小麦、玉米、马铃薯良种、能繁母猪等 18 项，到 2021 年种植业、林果业、养殖业 3 类产业 21 项，增加了西吉县传统农业保险品种如：马铃薯、小秋杂粮、苜蓿等，增加特色农业保险品种如：红

梅杏、冷凉蔬菜等。政策性农业保险是以保险公司市场化经营为依托，政府通过保费补贴等政策扶持，对种植业、林果业、养殖业因遭受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的直接物化成本和生理价值保险。

西吉县根据《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号）及《关于自治区财政对创新开展新型农业保险试点产品实施奖补的通知》（宁财（农）发〔2021〕206号），结合西吉县农业生产的现实状况，西吉县人民政府制定了《西吉县2020年农业保险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0〕52号）和《西吉县创新开展新型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1〕79号）。

2020年末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共计提前预算安排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资金1,237.37万元，2021年初西吉县本级预算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指标200万元（实际下拨县级预算配套资金200万元），年中安排自治区财政补贴资金1,508.00万元、县级配套资金126.82万元，累计拨付保费补贴资金3,072.1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基本原则，以及“地方主责、激励导向、因地制宜、循序渐进”

的创新保险奖补原则，在巩固已开展农业保险品种的基础上，按照“扩面、提标、增品”的要求，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升西吉县特色优势产业抵御市场风险能力，推进现代化农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农业保险政策和提高保险品种的保障水平，健全农业大灾风险准备金制度，加强保险补贴资金管理，不断增强农业生产抵抗自然灾害和市场风险的能力，切实保障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三）保险管理

根据《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号），承担西吉县农业保险经营机构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优胜劣汰的原则，依据保险品种确定标的，以乡（镇）设置三个标段实行公开采购，最终中标确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3家保险经营机构，服务期为2年（2020-2021年，取消农业保险经营资格的保险机构除外）；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作为创新农业保险机构参与2021年西吉县农业价格保险承保单位。各保险公司中标及承保区域如下：

承保机构名称	中标标段	承保区域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公司	西吉县农业保险经营机构政府采购项目（一标段）	兴隆镇、什字乡、马莲乡、将台堡镇、硝河乡、偏城乡、沙沟乡、新营乡、白崖乡、火石寨乡、平峰镇、兴平乡、西滩乡、王民乡（14 乡镇）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西吉县农业保险经营机构政府采购项目（二标段）	田坪乡、马建乡、苏堡乡（3 乡）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西吉县农业保险经营机构政府采购项目（三标段）	吉强镇、红耀乡（2 乡）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西吉县境内 10 项农牧业产品价格保险

投保人（农民或农业保险经营机构）在自主自愿的前提下，采取单独投保，或以乡村为单位统一签单。保险权利和义务均采取书面格式化合同管理。保险期限以合同约定执行，最长不超过一年期限。

种植业在保险期间内，由于自然灾害，造成保险标的损失率达 20%（含 20%）以上启动保险赔付；养殖业在保险期间内，由于动物疾病、疫情、自然灾害、意外事故以及政府强制扑杀原因，造成保险标的直接死亡，保险机构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林果业在保险期间内，由于自然灾害、造成保险标的直接损失，保险机构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对于肉牛（育肥牛）、露地蔬菜的创新价格保险，当保险期间内因市场价格波动，造成保险标的实际平均市场交易价格低于保险目标价格时，视为保险事故发生，保险机构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对被保险人进行赔付。

（四）补贴资金支持范围、支持方式

2021 年财政补贴的险种范围包括：（1）种植业：小麦、

玉米、马铃薯、油料作物（胡麻、油葵、油菜籽）、设施农业（日光温室、大拱棚）、露地蔬菜、苜蓿、艾草、小杂粮（荞麦、糜子、谷子、莜麦、豌豆、张杂谷）9 个品种；（2）养殖业：能繁母猪、育肥猪、肉牛基础母牛、肉羊（基础母羊、种公羊）4 个品种；（3）林果业：苹果、梨、榛子、红梅杏、山楂 5 个品种。保费承担比例根据保险品种按照中央、区、县三级财政进行补贴 80%，补贴标准按照《西吉县 2020 年农业保险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0〕52 号）和《西吉县创新开展新型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1〕79 号）确定的各险种保险金额费率分担比例表进行分担，比例如下：

表 1：西吉县 2020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承担比例表

保险品种	单位保额 (元)	费率 (%)	单位保费 (元)	中央财政补贴		自治区财政补贴		县级财政补贴		农户自负保费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小麦	500	4	20	47.5	9.5	32.5	6.5			20	4
玉米	500	4	20	47.5	9.5	32.5	6.5			20	4
马铃薯	600	4	24	40	9.6	30	7.2	10	2.4	20	4.8
油料作物	600	4	24	40	9.6	30	7.2	10	2.4	20	4.8
能繁母猪	1500	5	75	50	37.5	20	15	10	7.5	20	15
育肥猪	800	5	40	50	20	20	8	10	4	20	8
日光温棚	10000	4	400			50	200	30	120	20	80
大拱棚	3000	4	120			50	60	30	36	20	24
露地蔬菜	1000	4	40			50	20	30	12	20	8
肉牛基础母牛	6000	5	300			50	150	30	90	20	60
肉羊（基础母羊、种公羊）	600	5	30			50	15	30	9	20	6
苜蓿	500	4	20			40	8	40	8	20	4
艾草	500	4	20			40	8	40	8	20	4
小杂粮（荞麦、糜子、谷子、莜麦、豌豆、张杂谷）	400	4	16			40	6.4	40	6.4	20	3.2
林果保险（含苹果、梨、榛子、红梅杏、山楂）	800	4	32			40	12.8	40	12.8	20	6.4

备注：西政办发〔2020〕52号

表 2：西吉县 2021 年政策性价保险保费补贴承担比例表

保险品种	单位保额 (元/亩)	费率 (%)	单位保费 (元)	自治区财政补贴		县级财政补贴		农户自负保费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西红柿	5300	8	424	50	212	30	127.2	20	84.8
辣椒	3000	8	240	50	120	30	72	20	48
黄瓜	4200	8	336	50	168	30	100.8	20	67.2
茄子	2700	8	216	50	108	30	64.8	20	43.2
白菜（大白菜、小娃娃菜）	1100	8	88	50	44	30	26.4	20	17.6
绿甘蓝	1400	8	112	50	56	30	33.6	20	22.4
青萝卜	2600	8	208	50	104	30	62.4	20	41.6
茭瓜	2800	8	224	50	112	30	67.2	20	44.8
芹菜	3200	8	256	50	128	30	76.8	20	51.2
肉牛（育肥牛）	20000	6	1200	50	600	30	360	20	240

备注：西政办发〔2021〕79号

保费补贴主要补助对象为各类险种参保农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评价方法

根据西吉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农业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7 日）要求，按照前期准备、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部分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承保机构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评价指标

根据西吉县 2021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项目特点，按照《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 号）的要求设定设计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保险保费补贴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资金使用效

益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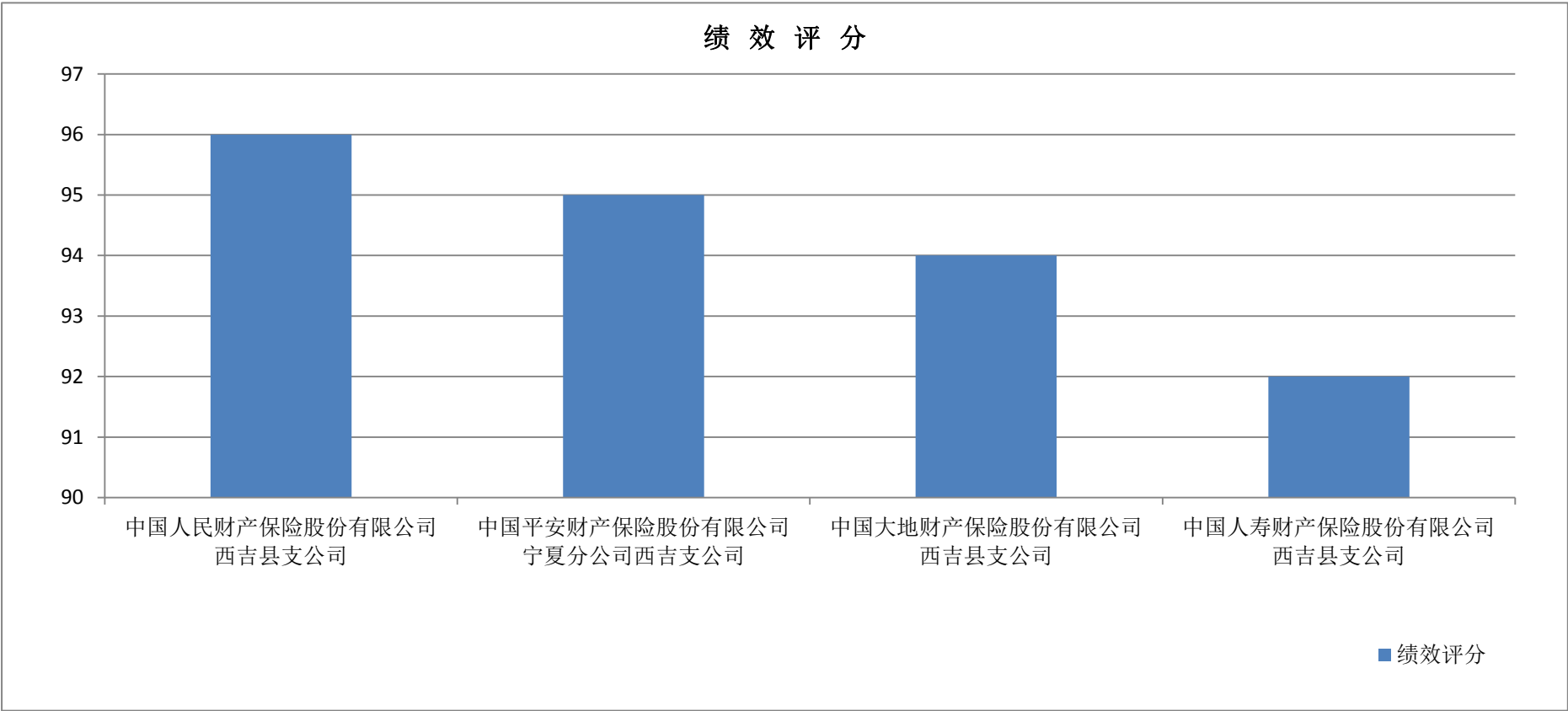
三、保险绩效总体评价及得分

总体上看，西吉县 2021 年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科学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组织实施有序，组织管理较完善，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部分承保机构报送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误差、保险公司承保资料不够完善等，经评价，西吉县 2021 年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 95.16 分，等级优秀。其中：

政策宣传满分 26 分，评价得分 24.41 分；服务管理满分 24 分，评价得分 22.8 分；承保管理满分 29 分，评价得分 28.36 分；理赔管理满分 19 分，评价得分 17.44 分；信息化管理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加分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0.15 分。（详见本报告附件 3：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 各承保机构绩效评分结果如下:



（二）各承保机构绩效分析情况如下：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2021 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简称：人保公司）政策性承保种植面积 148.46 万亩、承保家畜 3800 头，保险金额 12.54 亿元，政策性保险保费 1,688.87 万元。

2021 年人保公司政策性赔付金额 4,031.31 万元，赔付率（系数）2.39。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保险资料及管理档案及农户满意度测试，人保公司绩效得分 96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政策宣传	26	24
服务管理	24	24
承保管理	29	28
理赔管理	19	18
信息化管理	2	2
加分项	10	
合计	110	96

2、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2021 年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

吉县支公司（简称：平安公司）政策性承保种植面积 42.27 万亩、承保家畜 280 头，保险金额 3.65 亿元，政策性保险保费 619.77 万元。

2021 年平安公司政策性赔付金额 1,780.07 万元，赔付率（系数）2.87。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保险资料及管理档案及农户满意度测试，平安公司绩效得分 95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政策宣传	26	23
服务管理	24	23
承保管理	29	29
理赔管理	19	18
信息化管理	2	2
加分项	10	
合计	110	95

3、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支公司

2021 年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支公司（简称：大地公司）政策性承保种植面积 38.68 万亩、承保家畜 7765 头，保险金额 3.48 亿元，政策性保险保费 501.25 万元。

2021 年大地公司政策性赔付金额 681.43 万元，赔付率（系数）1.36。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保险资料及管理档案及农户满意度测试，大地公司绩效得分 94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政策宣传	26	23
服务管理	24	24
承保管理	29	29
理赔管理	19	16
信息化管理	2	2
加分项	10	
合计	110	94

4、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支公司

2021 年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支公司（简称：人寿公司）政策性承保家畜 1666 头，保险金额 0.33 亿元，政策性保险保费 199.92 万元。

2021 年人寿公司未实施政策性赔付，赔付率为 0。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保险资料及管理档案及农户满意度测试，人寿公司绩效得分 92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政策宣传	26	21
服务管理	24	24
承保管理	29	28
理赔管理	19	15

信息化管理	2	2
加分项	10	2
合计	110	92

四、补贴资金安排（含分配）及执行情况

（一）财政实际安排的政策性补贴资金

西吉县 2021 年累计安排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财政资金 3,072.1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19.03 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 1,726.34 万元（其中：2020 年末结余自治区财政资金 48.34 万元）、县级 326.82 万元。全部用于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等 4 家保险公司按照《西吉县 2020 年农业保险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0〕52 号）和《西吉县创新开展新型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1〕79 号）承保的政策性农业保险进行保费补贴。

（二）2021 年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根据《西吉县 2021 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使用结余情况表》（附件 1），2021 年财政应补贴保费金额为 2,461.5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 912.92 万元、自治区财政补贴 1,099.20 万元、县级财政补贴 449.41 万元。补贴资金分批于 2021 年底前划拨至各保险机构。

1、按保险公司应拨保费补贴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承保机构名称	中央补贴	自治区补贴	县级补贴	合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5,736,090.00	5,992,400.00	2,133,910.00	13,862,400.00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1,778,385.20	1,719,417.40	608,829.20	4,106,631.8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吉支公司	1,614,745.15	2,280,573.35	1,151,584.90	5,046,903.4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999,600.00	599,760.00	1,599,360.00
合计	9,129,220.35	10,991,990.75	4,494,084.10	24,615,295.20

2、按险种区分的应拨保费补贴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保险品种	中央补贴	自治区补贴	县级补贴	合计
1、传统保险	9,129,220.35	9,992,390.75	3,894,324.10	23,015,935.20
小麦	684,498.00	468,646.00		1,153,144.00
玉米	3,388,215.85	2,318,252.95		5,706,468.80
油料作物	229,124.80	171,843.60	57,281.20	458,249.60
马铃薯	2,744,449.20	2,058,336.90	686,130.50	5,488,916.60
小杂粮		464,924.80	464,924.80	929,849.60
露地蔬菜		1,343,876.00	806,325.60	2,150,201.60
日光温室		474,700.00	284,820.00	759,520.00
大拱棚		221,850.00	133,110.00	354,960.00
苜蓿		283,816.00	283,816.00	567,632.00
红梅杏		364,616.00	364,616.00	729,232.00
榛子		5,376.00	5,376.00	10,752.00
中药材		280.00	280.00	560.00
能繁母猪	3,850.00	1,540.00	770.00	6,160.00
育肥猪	16,500.00	6,600.00	3,300.00	26,400.00
基础母牛	717,570.00	956,760.00	239,190.00	1,913,520.00
羊		43,965.00	26,379.00	70,344.00
公益林	1,345,012.50	807,007.50	538,005.00	2,690,025.00
2、创新保险		999,600.00	599,760.00	1,599,360.00
育肥牛（价格保险补贴）		999,600.00	599,760.00	1,599,360.00
合计	9,129,220.35	10,991,990.75	4,494,084.10	24,615,295.20

（三）保险机构 2021 年末结余财政补贴资金

截止 2021 年末，各保险机构累计结余保费补贴资金 610.66 万元，其中：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累计结余保费补贴资金 279.54 万元、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累计结余保费补贴资金 120.26 万元、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吉支公司累计结余保费补贴资金 210.80 万元、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累计结余保费补贴资金 0.06 万元。其中：按资金来源确定的财政结余资金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承保机构名称	项目	中央补贴	自治区补贴	县级补贴	合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财政已拨付资金	5,490,300.00	9,353,400.00	1,814,100.00	16,657,800.00
	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5,736,090.00	5,992,400.00	2,133,910.00	13,862,400.00
	结余财政资金	-245,790.00	3,361,000.00	-319,810.00	2,795,400.00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财政已拨付资金	2,400,000.00	2,410,000.00	499,200.00	5,309,200.00
	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1,778,385.20	1,719,417.40	608,829.20	4,106,631.80
	结余财政资金	621,614.80	690,582.60	-109,629.20	1,202,568.2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西吉支公司	财政已拨付资金	2,300,000.00	3,900,000.00	954,900.00	7,154,900.00
	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1,614,745.15	2,280,573.35	1,151,584.90	5,046,903.40
	结余财政资金	685,254.85	1,619,426.65	-196,684.90	2,107,996.6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吉县支公司	财政已拨付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1,599,360.00		1,599,360.00
	结余财政资金		640.00		640.00
合计	财政已拨付资金	10,190,300.00	17,263,400.00	3,268,200.00	30,721,900.00
	财政应补贴保费资金	9,129,220.35	11,591,750.75	3,894,324.10	24,615,295.20
	结余财政资金	1,061,079.65	5,671,649.25	-626,124.10	6,106,604.80

五、项目管理情况

（一）资金管理办法及执行情况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制定了《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5号），该管理办法明确了资金来源、使用方向、补助奖励标准等。现场评价全部检查了4个保险经营机构，均执行宁夏区财政厅制定的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管理办法。

（二）项目管理措施及执行情况

西吉县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张杰同志任组长，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应急管理局任副组长，气象局局长、各乡镇乡镇长、财政局副局长高强同志及农业保险机构负责人为成员的农业保险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高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县农业保险的组织、协调、指导工作。同时在农业保险领导小组下设灾害鉴定委员会，担任西吉全县的灾情鉴定工作，无偿提供各种灾情鉴定服务并出具鉴定报告。西吉县政策性农业保险是在本级农险领导小组领导下，由4家承保的保险公司负责实施。

1. 投保。西吉县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制定、政策宣传和协调相关工作。保险公司负责农业保险工作的具体实施。农业公司、种植（养殖）大户和农业专业合

作社投保，保险公司逐一验标，进行公示和收取投保人自缴保费。分散农户投保，主要以村委会为投保人制作保单和分户投保清单。分散农户投保资料和自缴保费的收取，主要依托村委会办理。保险公司对农户投保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收取分散农户自缴保费，由保险公司将被保险人分户信息逐一录入保险系统平台，保险公司逐级核保通过后生成保单，保险生效。

2. 理赔。种植业投保人发生灾情后，根据损失情况以村为单位向保险公司或经办机构报案，保险公司及时会同农业农村、林业、气象等部门，现场查勘定损。在理赔资料收集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公示赔付结果，无误后通过“一卡通”形式发放赔款；养殖业投保人在投保标的死亡后，及时向保险公司或经办机构报案，在查勘员查勘核实后及时收集相关理赔资料，在3个工作日内公示赔付结果，将保险赔款直接支付到受损投保人指定账户。

3. 政策性资金划拨与结算。年终，各保险支公司需编制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结算表，报西吉县农业农村局、西吉县自然资源局、西吉县财政局审核确认。西吉县财政局根据经审核的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清算表完成当年保费补贴资金清算。

（三）财务管理办法及执行情况

保险公司对政策性农业保险按照“专款专用、专账管理、专账核算、年底清算、结余滚动使用”的要求，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单独核算。保险公司内部制定有政策性农业保险专项资金的核算与管理办法，并按其管理办法使用专项资金。

六、政策性保险完成及效果

（一）保险完成情况

2021年西吉县政策性投保农户2.4万户（次），签单保费3,009.82万元，保险金额200,290.86万元。

（二）保险效果情况

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是一项“惠农、强农、兴农”政策，也是一项充分发挥政府职能的政策。政策实施增强了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减轻了农户的灾害损失，防止了农业因灾减收、农民因灾致贫，提高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保障了农业生产持续发展，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从总体实施的情况来看，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良好，具体如下：

1、2021年西吉县投保农户为2.4万户，提供有效风险保障金额达200,290.86万元，为农户保费的66.5倍。全年为2.2万农户受灾理赔6,492.81万元，赔付比例（赔付金额/签单保费）为215.72%。

2、通过现场调查走访和电话调查，受访农户总体满意度为 93%，抽选点位的受调查农户对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基本了解，对该项政策的实施表示满意。

七、存在主要问题

（一）宣传力度不到位

根据现场调查走访农户，大部分农户对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国家政策不了解。部分农户不知道农业保险保费中国家给予农户 80%的补贴、个人仅承担 20%的政策；部分农户不知道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投保范围，认为只对农业大户及小麦、玉米等进行承保，不了解小秋杂粮也可投保。

（二）农户参保率较低，未达到实施方案提出的任务目标

根据《西吉县 2020 年农业保险实施方案》（西政办发〔2020〕52 号）确定的任务目标，全县种植业粮食作物参保率达 90%。调查中，由于农户参保意愿较低，各保险承保机构均未达到该目标要求。

八、相关建议

（一）提高农险宣传效率

政策性农业保险是一项长期实施的阳光惠民工程，保险公司应本着逐年宣传的态度开展农险的宣传，包括强化与村

委会的沟通，提升宣传质量，及时传递最新的农险政策，搭建农险信息平台方便农户能够有效的获取农业相关信息。村委会应积极配合保险公司，协助农险工作的实施，作为桥梁开展与村民有效的对接。

（二）保险公司应加大对农业灾害损失的赔付力度，提高农户的参保意愿

政策农业保险是国家关于农业农村工作的一项重大举措，对于实现西吉乡村振兴战略，完善农业保险政策，提高农业保险服务能力，巩固脱贫成果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各保险公司应以服务西吉“三农”为宗旨，加大对农业生产的支持力度，对于发生的农业灾害损失，做到应赔尽赔，保障受灾农民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激发农户参保的积极性。

附件：

- 1、西吉县 2021 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使用结余情况表
- 2、宁夏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情况全险种统计表（产粮大县）
- 3、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 4、2021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现场调查进度表
- 5、2021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满意度调查

表

(此页无正文)

固原金算盘会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